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华明大道 20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刘海源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5,140,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3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刘海源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6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孙冀鲁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6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5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7-032) 和《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17-03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17 年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为了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6 年度暂不作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140,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16,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学刚、高学强、高

作宾、高作明、杨春丽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共计持股69,524,000股。

(八)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16,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学刚、高学强、高作宾、高作明、杨春丽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共计持股69,524,00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荣邦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岳丽娟律师、王慧律师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

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天津荣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5日